

最新工伤解除劳动合同有经济补偿金吗 非工伤解除劳动合同优选(模板5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工伤解除劳动合同有经济补偿金吗篇一

乙方：_____

根据《^v^劳动合同法》相关法律精神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协议。

一、甲乙双方根据平等自愿、协商一致，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解除劳动合同。

二、甲方根据国家《劳动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一次性经济补偿，补偿标准为：_____，补偿金额为：_____元整(元)。

三、甲方为乙方补齐____年9月份以前所欠养老保险金，个人部分从乙方补偿金中扣回，以后养老金续交事宜由新用人单位续交或乙方自行办理。

四、到目前为止，乙方无职业病史，其以后健康状况与甲方无关。

五、甲、乙双方解除劳动关系后，乙方即成为社会自然人、自由从业者。以后个人涉及法律的、经济的、生活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六、本协议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_____乙方：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伤解除劳动合同有经济补偿金吗篇二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乙方：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住址：

现居住地址：

家庭电话：手机：

根据《^v^劳动法^v^劳动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合同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选择___固定期限___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二条合同期限前1—3个月为试用期。即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计算。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三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在部门从事_____岗位工作。

第四条甲方根据经营情况和乙方工作业绩能力表现，可以变更或调整乙方的职位和工作内容。

第五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六条乙方的工作地点为本公司内，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地点。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乙方实行八工时制，每周工作日为周一到周五。

第八条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和法定节假日的权利。年休，产假、孕假等其他休假按照新劳动法规定处理。

劳动报酬

第九条工资分配遵循按劳分配原则。甲方每月15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遇节假日可以微调发薪日期。

第十条乙方试用期的月工资为人民币_____元整（税前），转正后的月工资为人民币_____元整（税前）。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如甲方的工资制度发生变化或乙方工作岗位变动，按新的工资标准确定。

第十一条乙方任职不同的职位和不同的级别享受相应的工资和奖金。甲方将根据乙方的业绩、能力和表现调整乙方的工资和奖金。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甲方根据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考核情况，以及乙方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工资标准，但不可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十四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按照下列标准支付高于劳动者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

- 1、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一百五十的工资报酬；
- 2、休息日安排劳动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二百的工资报酬；
- 3、法定节假日安排劳动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三百的工资报酬。

社会保险与福利待遇

第十五条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按公司相关制度补贴社保金，其余部分由乙方自行缴纳或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为扣缴。

第十六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相关手续。

第十七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乙方工伤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等各项待遇，按照国

家和地方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劳动条件与劳动保护

第二十一条甲方根据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工作规范、操作规程、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工作场所和完成工作任务所必须的劳动工具。

第二十二条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二十三条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岗位规范、工作流程、操作规定、劳动安全卫生制度，自觉预防事故和职业病的发生。

第二十四条甲方根据工作的需求，对乙方进行必要的业务、技能、技术培训和职业道德、劳动安全卫生等有关规章制度的培训教育。

劳动纪律

第二十五条甲方依法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

第二十六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履行所从事职位的职责；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遵守工作规范；爱护财产；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二十七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的规定，给予相应的行政处分、经济处罚等处理，或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员工手册，均为本合同的

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九条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的《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三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一条乙方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的，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试用期内应提前三日通知甲方。

第三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另：（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经济补偿与赔偿、劳动争议处理均按新劳动法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XXXXXX有限公司

工伤解除劳动合同有经济补偿金吗篇三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职工)：

名称： 姓名：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地址： 现住址：

经济类型：

根据《劳动法》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平

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 合同期限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年 月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本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不得将法定解除条件约定为终止条件)。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二) 试用期限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 年 月 日起至年 月 日止。

(试用期最长不超过六个月。其中合同期限在六个月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十五日；合同期限在六个月以上一年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三十日；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两年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六十日。)

二、工作内容

(一) 乙方的工作岗位(工作地点、部门、工种或职务)为

(二) 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

(三)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章确认的协议或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四)如甲方派乙方到外单位工作，应签订补充协议。

三、工作时间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 小时，每周工作天，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v^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v^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 为周期，总工时 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四，工资待遇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下列第()种形式执行，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1、乙方试用期工资 元 / 月；试用期满工资元 / 月(——元 / 日)。

2、其他形式：

(二)工资必须以法定货币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

货币支付。

(三)甲方根据企业的经营状况和依法制定的工资分配办法调整乙方工资，乙方在六十日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同意。

(四)甲方每月 日发放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五)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支付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报酬。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按国家和省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甲方应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年 / 季 / 月)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要求改正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合同期内，甲方应依法为乙方办理参加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的手续，社会保险费按规定的比例，由甲乙双方负责。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医疗期和医疗待遇，按医疗保险及其他相关规定报销医疗费用，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

(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办理。

(四)甲方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节日假、年休假、婚假、丧假、探亲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并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工资。

七、劳动纪律

(一)甲方根据国家和省的有关法律、法规通过民主程序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省规定的有关劳动纪律、法规和企业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三)如乙方掌握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有义务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并作如下约定：

八、本合同的变更

(一)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二)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并办理变更本合同的手续。

九、本合同的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应按规定支付经济补偿金。

(二)属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

1、试用期内证明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5、甲方歇业、停业、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 7、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9、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的。

甲方按照第5、6、7、8、9项规定解除本合同的，需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乙方，并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其中按第6项解除本合同并符合有关规定的还需支付乙方医疗补助费。

(三)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但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 1、在试用期内的；
-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3、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克扣或无故拖欠工资的；
- 4、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解除本合同后，甲乙双方在七日内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有关手续。

十、本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期满或甲乙双方约定的本合同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即行终止。

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甲方应向乙方提出终止或续订劳动合同的书面意向，并及时办理有关手续。

十一、违约情形及责任

(一) 甲方的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

(二) 乙方的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

十二、调解及仲裁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无无效，可在争论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决不服的，可在十一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抵触的，按新规定执行。

(二) 下列文件规定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三) 双方约定（内容不得违反法律及相关规定，可另加双方签名或盖章的附页）：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

鉴证机构（盖章）：

鉴证人：

鉴证日期：20 年 月 日

工伤解除劳动合同有经济补偿金吗篇四

乙方：

签订日期：年月日

使用说明

一、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时，双方应认真阅读劳动合同。劳动合同一经依法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二、劳动合同必须由用人单位（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和职工（乙方）亲自签章，并加盖用人单位公章（或者劳动合同专用章）方为有效。

三、劳动合同中的空栏，由双方协商确定后填写清楚；不需填写的空栏，请打上“/”。

四、工时制度分为标准、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三种。如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应在本劳动合同第十二条中注明并约定其具体内容。

五、本单位工会或职工推举的代表与用人单位可依法就工资、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等事项集体协商，签订集体合同。职工个人与用人单位订立劳动合同的各项劳动标准，不得低于集体合同的约定。

六、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对本劳动合同条款的修改或未尽事宜的约定，可在本劳动合同第十二条中明确，或经协商一致另行签订补偿协议；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一并履行。

七、签订劳动合同时请使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并不得单方涂改。

八、本劳动合同不适用非全日制用工使用。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名称□xx商贸有限公司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xx

住址：住所（地址□□xx

通讯地址：通讯地址：

工伤解除劳动合同有经济补偿金吗篇五

工伤期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吗？工伤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会得到哪些赔偿呢？赔偿标准是怎样的呢？小编整理了下面的文章为大家解答，请阅读了解。

《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五条规定，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一级至四级伤残的，保留劳动关系，退出工作岗位，享受工伤待遇。由用人单位和职工个人以伤残津贴为基数，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

所以，在职工解除劳动合同领取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后，即无权要求原用人单位再行报销工伤复发的相关医疗费用。从现有的法律规定来看，职工可能会在以下“四个方面”存在损失：

一是失去申请重新鉴定伤残等级的权利。《工伤保险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自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作出之日起一年后，工伤职工或其近亲属、所在单位或者经办机构认为伤残情况发生变化的，可以申请劳动能力复查鉴定。而如果工伤职工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而获取工伤待遇补偿后，即失去了伤情加重可申请重新鉴定劳动能力的权利。重新鉴定伤情加重等级变化后待遇有何不同？没有明确规定。

二是失去继续享受工伤医疗待遇的权利。《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工伤职工工伤复发，确需治疗的，享受本条例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和第三十三条规定的工伤待遇。

即复发后可以继续依法享受医疗费、伙食补助费、辅助器具的报销以及停工留薪期待遇等。但此规定的前提是职工与用人单位仍履行劳动合同，保留工伤保险关系。如《江苏省劳动仲裁疑难问题研讨会纪要》（苏劳仲委【2007】6号）指出，用人单位与工伤职工已终止劳动关系的和工伤保险关系，工伤

职工也已一次性领取了相关工伤待遇，由工伤职工旧伤复发需要继续治疗而引发的争议，仲裁委应不予受理。现实生活中，随着物价上涨，医疗费用愈来愈高，极有可能出现这样一种情形：职工在解除后工伤复发甚至伤情加剧，而后续的治疗费数额远远超过了解除时所获得的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导致生活陷入困境。其它损失还有：

三是失去了享受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经济补偿的权利。根据《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在用人单位无过错的前提下，由职工自己主动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无须支付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

四是失去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权利。主动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职工，在未就业期间，依法不能按月领取失业保险金。就工伤职工主动解除劳动利益得失一事，用人单位要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引导，并进行针对性的解读。工伤职工应清楚地了解工伤待遇政策，以便做出理性选择。